

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12月4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Hong Daniel 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和投票表决，会议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转让项目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公司控股股东续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19年12月20日上午9:30在公司2楼墨尔本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股东大会相关通知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

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清源科技（厦门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五日